

終審法院常任法官和非常任香港法官的任命

行政長官已按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的推薦，並徵得立法會同意，作出以下任命：

終審法院常任法官：

（由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起）

高等法院首席法官張舉能法官

終審法院非常任香港法官：

（由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起，任期三年）

終審法院常任法官鄧楨法官，大紫荊勳賢

完

2018年10月10日（星期三）

香港時間 16時 00分